

证券代码：300377

证券简称：赢时胜

公告编码：2017-002 号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10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宏利”）提交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泰达宏利旗下的“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414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1月4日、2017年1月1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6,149,6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05%。

本次减持后，泰达宏利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4,850,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重为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监管相关规定，泰达宏利将于同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泰达宏利	大宗交易	2017年1月4日	34.50	2,000,000	0.6734
	大宗交易	2017年1月6日	35.00	4,149,630	1.3971
	合计	-	-	6,149,630	2.070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泰达宏利	合计持有股份	21,000,000	7.07	14,850,370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000,000	7.07	14,850,370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达宏利旗下的“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414 号资产管理计划”所持公司股份中未有股份质押情况。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泰达宏利旗下的“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414 号资产管理计划”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

3、泰达宏利旗下的“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414 号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4、本次权益变动后,泰达宏利旗下的“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414 号资产管理计划”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5、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泰达宏利编制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0 日